

沙坡头区 2024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5 年 9 月 11 日在区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由我向常委会报告关于提请审议 2024 年沙坡头区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请予审议。

一、2024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24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攻坚之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财政运行稳中有进，各项社会民生事业和重点支出得到有效保障。

（一）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沙坡头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64 亿元，为预算的 126.1%，同比增长 25.14%。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3.06 亿元，为预算的 110.82%，同比增长 14.81%；非税收入完成 1.58 亿元，为预算的 171.93%，同比增长 51.5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4.09 亿元，为变动预算数的 88.87%，同比减少 4.6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资金来源包括：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64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27.8 亿元，上年结余资金 4.57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5.14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94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3.77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96 亿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 4.27 亿元，全部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沙坡头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62 亿元，为预算的 97.02%，同比增长 53.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35 亿元，为变动预算数的 50.5%，同比增长 131.8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资金来源包括：本级预算收入 2.62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0.63 亿元，上年结转资金 1.54 亿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0.14 亿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 2.3 亿元，全部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宁政发〔2021〕31 号）文件规定，2024 年未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年结余 11 万元，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二）预备费及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

2024 年安排预备费 1660 万元，在预算执行中由于部分新增支出项目，故动用预备费，全部用于中卫市人民医院核酸检测费用和疫情防控物资保障费用。按照《预算法》及相关规定，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96 亿元（全部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超收收入），弥补以后年度预算缺口。

（三）转移支付执行情况

沙坡头区转移支付决算数为 27.8 亿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1.14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0.86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8 亿元。

返还性收入：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1.14 亿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7.92 亿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09 亿元；结算补助收入 0.92 亿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2.17 亿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1.53 亿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04 亿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2 亿元；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13 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09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5 亿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56 亿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01 亿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58 亿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26 亿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01 亿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0.01 亿元。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一般公共服务 0.1 亿元；公共安全 0.01 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0.04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0.12 亿元；卫生健康 0.01 亿元；节能环保 0.96 亿元；城乡社区 0.25 亿元；农林水 3.66 亿元；交通运输 0.54 亿元；商业服务业等 0.04 亿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0.06 亿元。

（四）政府性债务情况

2024 年，自治区核定沙坡头区政府债务限额 38.24 亿元，年底限额内政府债务余额 36.11 亿元，举借债券空间 2.13 亿元，债务风险总体可控。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77 亿元（再融资债券偿还 3.39 亿元，自有资金偿还 0.38 亿元），偿还利息 1.16 亿元。

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0.14 亿元，偿还利息 0.04 亿元。自治区下达新增地方一般债券 1.75 亿元，主要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农村公路路况提升、中卫黄河大桥旧桥加固改造等项目。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根据财政部、自治区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规定和要求，积极开展相关工作。一是将绩效目标作为编制年度预算时审核项目预算的重要支撑，通过量化“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指标，让每一笔支出都对应可衡量的结果，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二是年度中间针对所有使用的财政资金的项目进行绩效监控，及时跟踪监控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判断目标的偏差情况，预测绩效目标完成的可能性，提出纠偏措施，确保项目实施达到计划目标，防范财政资金使用风险，持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年度结束后，组织预算单位对本部门实施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对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逐项核查项目完成情况、资金使用效益及社会影响。四是组织第三方绩效评价机构对农村学生营养膳食补助、义务教育基础设施维修改造项目、城市流浪犬、无主犬收容管理服务等 11 个重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对自然资源局、区委统战部 2 个部门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对沙坡头区兴仁扬黄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宁夏引黄灌区抗旱减灾调蓄工程沙坡头区看透山调蓄水库工程 2 个国债项目开展全过程绩效评价，建立“目标设定-过程监控-结果反馈”的闭环评价体系。五是不断加强绩效结果应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编制下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对 2024 年部门整体评价结果为良的

两个单位及重点项目评价结果为中的单位压减一般性支出 19.61 万元，让财政资金真正“花在刀刃上、花在民心处、花在关键时”。

2024 年，财政收支情况总体良好，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首次突破 4 亿元，圆满完成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3% 的目标任务。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部分项目前期规划不足，实施过程中推进较慢，导致资金支付缓慢。二是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不充分，对评价结果为“良”以下的单位和项目，下一年度预算编制控制数压减力度不够，未形成“优增劣减”的预算分配机制。区审计局对沙坡头区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全面审计，提出了一些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对审计报告反映的问题，我们将严格按照有关法规和制度认真进行整改。

二、202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沙坡头区人民政府认真落实区二届人大六次会议有关决议，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精准、更可持续，全力以赴保障财政平稳安全运行，顺利完成财政收支“双过半”目标任务，有力地保障了沙坡头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财政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6 月，沙坡头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87 亿元，为预算数的 80.06%，同比增长 63.0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8.79 亿元，为变动预算数的 54.63%，同比增长 8.47%。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1 亿元，为预算数的 35.02%，同比增长 445.5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0.93 亿元，为变动预算数的 13.42%，同比增长 36%。

（二）财政重点工作进展情况

1.培源固本强征管，财政收入稳增长。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目标，坚持“抓培育、强征管”双轮驱动，多措并举夯实财源基础、优化收入结构，推动财政收入实现稳步增长。一是**财源建设增收入**。强化重点行业、企业税源动态监控，落实财源建设工程工作要求，努力构建多点支撑的财源格局，推进产业转型和提质增效，上半年，沙坡头区税收收入完成 30504 万元，为预算数的 96.24%，同比增长 114.47%，实现较快增长。二是**非税收入强征管**。落实城市规划区、中卫工业园区、沙坡头旅游景区以外土地出让金收入征收入库，确保挖潜堵漏、依法征收、应收尽收。三是**上争资金扩渠道**。上半年，多渠道争取项目资金 41.84 亿元，同比增长 56%，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 74.7%，高于序时进度 24.7 个百分点，争取债券资金 6000 万元，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资金争取成效显著。四是**资源统筹强保障**。把“沉睡资金”变成“源头活水”，全面清理盘活部门（单位）账户结转两年以上资金、当年预计难以支出或因政策调整不需按原用途使用的资金、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 2.4 亿元，缓解财政压力。

2.精准施策强保障，乡村振兴提质效。精准施策、多维度发力，持续推进乡村建设、产业发展、风险防范和文化繁荣，全面赋能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一是**聚焦基础保障与产业发展**。争取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4300 万元，批复实施一批便民利民的

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争取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09 亿元，实施衔接项目 42 个。统筹安排农村产业发展资金 2.88 亿元，支持蔬菜、草畜、苹果、枸杞等农业特色产业提质增效。争取上级村级组织运转经费补助 2782 万元，追加社区干部工资指标 526 万元，保障基层组织稳定运行。**二是强化风险保障与特色培育。**制定印发《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实施方案》《三大粮食作物及大豆完全成本保险实施方案》，落实“扩面、提标、增品”要求，将金银花、小茴香纳入县域优势特色产业财政补贴险种，辖区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规模完成 5200 万元。安排资金 711 万元，支持开展中卫梨花节、“三村一域”农文旅提升等项目，彰显农业农村特色文化和民俗风情。

3.财政聚力兜底线，民生福祉再升级。精准投入、多措并举，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提升公共服务能力，切实筑牢民生底线、增进群众福祉。**一是兜牢社会保障底线。**安排城乡低保、高龄老年、残疾人等各类救助补助资金 1.38 亿元，安排优抚对象补助与医疗保障资金 1491 万元，惠及群众近 3.8 万人，投入 4476 万元，支持公益性岗位及“三支一扶”等基层服务人员补助，推动稳就业政策向高校毕业生倾斜。**二是聚力公共服务提升。**统筹资金 1.63 亿元支持教育事业优先发展，保障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提升公办幼儿园教师待遇，落实农村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困难学生资助补助等教育惠民政策，支持中卫十二小、中卫十中等校区建设改造。筹措资金 6572 万元支持沙坡头区人民医院迁建，提高辖区医疗服务水平；安排 9150 万元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千名医师下基层”等政策落实，改善群众诊疗条件。配套 747 万元用于

城区内涝积水点改造，完善城区灾害应急防御体系。安排 8250 万元支持中卫黄河大桥旧桥加固改造和农村公路养护，保障城乡群众安全出行。

4.深化改革防风险，管理效能上台阶。坚持将深化改革作为破解发展难题的关键抓手，以风险防控为底线要求，多措并举提升财政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水平，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筑牢坚实根基。

一是重构预算编制机制。深入贯彻“零基预算”理念，改变“基数+增长”的预算编制方式，从“零”开始编制部门预算，通过清理取消到期的、实施效果差的项目，取消重点支出与收入挂钩这两种方式，打破预算支出固化僵化格局。

二是动态监控项目执行。制定印发《沙坡头区预算项目库管理办法》，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为依托，建立集中存储项目信息，动态记录和反映项目预算管理全过程，对项目进行规范化、程序化管理的数据库。

三是高效盘活存量资金。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统筹整合工作的通知》，建立财政统筹整合资金长效机制，财政资金沉淀率持续下降，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显著提升。

四是刚性约束一般性支出。制定印发《沙坡头区预算单位“过紧日子”评估方案》，将“过紧日子”要求作为长期坚持的基本原则，优先保障“三保”支出，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把有限财力用到高质量发展关键处。

五是系统构建评价体系。制定印发《沙坡头区预算安排与巡视巡察、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绩效评价等各类结果挂钩办法》，将各类监督结果与下一年度预算资金分配挂钩，充分发挥结果运用在削减低效无效资金方面的作用，全面促进依法行政、防范化解风险、

规范财经纪律、提升资金使用绩效。六是系统防控财政风险。规范项目审批，加强概算、招标控制价、决算审查，控制政府投资，杜绝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实施项目，防止新增隐性债务。将政府债券本息足额纳入年度预算，兜牢风险底线。落实“资金跟着项目走”，严格执行周报、月报制，确保资金及时形成实物资产和实际支出。

三、下半年工作措施

（一）依法聚财，精准管控防风险。联合税务部门深入重点企业调研税源，依法依规组织收入，确保应收尽收；加强非税收入管理，挖掘增收潜力，为指标完成夯实基础。加强经济运行分析，紧跟国家产业政策和资金投向，全力做好信息挖掘、项目谋划等工作，提高项目申报成功率，增加上级资金到位量。合理预计财政收支，防范财政运行风险，实现政策集成和资金协同，守住收支平衡底线。严格执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全面评估分析债务风险，将债务还本付息足额纳入年度预算，切实兜牢风险防范底线。

（二）优化支出，强化举措兜底线。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强化资金统筹，优化支出结构，加强“三保”预算审核和支出监控，优先保障“三保”及重点民生领域，确保有保有压。严格执行《沙坡头区预算单位“过紧日子”评估方案》，树立“过紧日子”的长期理念，加强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预算管理，量入为出、精打细算、节用裕民，对非急需、非重点、非刚性支出持续压减，把更多资源向民生保障、公共服务、战略发展等关键领域倾斜，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三）深化改革，从严发力抓监督。聚焦零基预算改革核心任务，系统组织专题培训，深度解读改革配套制度，通过理论阐释与实操指导相结合的方式，帮助预算单位精准掌握零基预算理念及编制方法，科学编制2026年度预算。建立监督结果与预算分配的刚性联动机制，对审计、巡视巡察、绩效评价等各类监督发现的问题实施分类处置，对低效项目梯度压减预算，对违规项目全额追回资金并取消次年申报资格，将节约资金优先配置给高效领域，形成“发现问题-整改问责-预算重构”的管理闭环，切实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能和风险防控能力。